**“视频”SDK隐私政策**

**生效日期：2023年3月31日**

**欢迎使用视频（SDK）（下称“本SDK”）服务！**

此隐私政策旨在帮助开发者及其用户了解本SDK在被集成使用时将如何收集和使用应用相关信息，请开发者务必认真阅读，在确认充分了解并同意后再集成使用本SDK服务。**本隐私政策可能会不定时更新，请开发者持续关注。**

1. **概述**

**背景综述**

本SDK是由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海康威视”或“我们”）推出的，提供Android、iOS与Flutter版本的实时视频预览、录像回放、语音对讲功能的SDK。

**开发者承诺**

**鉴于上述情况，如果开发者在其应用中集成并使用本SDK服务，则开发者应承诺并确保：**

1. 开发者应遵守收集、使用最终用户个人信息有关的所有可适用法律、政策和法规，保护用户个人信息安全。
2. 在启动SDK产品前，告知最终用户SDK产品处理最终用户个人信息的情况，并依法获得最终用户同意;
3. 在获得最终用户的同意前，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不应收集最终用户的个人信息；
4. 向最终用户提供易于操作且满足法律法规要求的用户权利实现机制, 并告知最终用户如何查阅、复制、修改、删除个人信息, 撤回同意, 以及限制个人信息处理、转移个人信息、获取个人信息副本和注销账号；
5. 停止运营产品或服务，及时停止继续收集最终用户个人信息的活动，停止运营的通知将提前30天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最终用户，并依照所适用的法律对所持有的最终用户的个人信息进行删除或匿名化处理。
6. 只能在达成本政策所述目的所需的期限内保留最终用户的个人信息，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在超出保留期限、最终用户注销账号或主动删除个人信息后，开发者需根据适用的法律要求删除或匿名化处理最终用户的个人信息，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7. **我们收集的信息及我们如何使用信息**
8. **为实现SDK产品功能所需收集的个人信息**

我们不会通过本SDK向最终用户或开发者收集最终用户的个人信息。

1. **为实现SDK产品功能所需的权限**

为实现SDK产品的相应功能所必需,我们可能通过开发者的应用申请开启最终用户设备操作系统的特定权限。

|  |  |  |  |
| --- | --- | --- | --- |
| 操作系统 | 权限名称 | 使用目的 | 是否可选 |
| Android | 存储权限 | 用户使用抓图功能时，本SDK需使用移动设备的存储权限以便在抓图后图片可以存储至移动设备相册或者内置SD卡。  用户使用录像功能时，本SDK需使用移动设备的存储权限以便录像视频可以存储至移动设备的相册或内置SD卡。 | 可选 |
| 麦克风权限 | 用户使用广播功能时，本SDK需要使用移动设备的麦克风权限以便移动设备对设备端进行广播喊话。 | 可选 |
| iOS | 照片权限 | 用户使用抓图功能时，本SDK需使用移动设备的照片权限以便在抓图后图片可以存储至移动设备相册。  用户使用录像功能时，本SDK需使用移动设备的照片权限以便录像视频可以存储至移动设备的相册。 | 可选 |
| 麦克风权限 | 用户使用广播功能时，本SDK需要使用移动设备的麦克风权限以便移动设备对设备端进行广播喊话。 | 可选 |

1. **收集、使用个人信息时事先征得授权同意的例外**

请注意，根据《信息安全技术 个人信息安全规范》及其法律依据，以下情形中收集、使用个人信息无需征得事先授权同意：

1. 与海康威视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义务相关的；
2. 与国家安全、国防安全直接相关的；
3. 与公共安全、公共卫生、重大公共利益直接相关的；
4. 与犯罪侦查、起诉、审判和判决执行等直接相关的；
5. 出于维护个人信息主体个人或其他个人的生命、财产等重大合法权益但又很难得到本人同意的；
6. 所涉及的个人信息是您自行向社会公众公开的；
7. 根据您与我们签订和履行合同或其他书面文件所必需的；
8. 从合法公开披露的信息中收集个人信息的，如合法的新闻报道、政府信息公开；
9. 用于维护我们的产品与/或服务的安全稳定运行所必需的，涉及发现、处置故障；
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1. **委托处理、共享、转让、公开披露**

**除下述情况外，我们不会与海康威视关联公司之外的任何公司、组织或个人开展本SDK下所涉个人信息的委托处理、共享、转让、披露。**

1. 为实现本SDK服务及按本政策描述，受开发者委托处理最终用户的信息；
2. 基于开发者或最终用户的明确同意；
3. 基于法律法规、法律程序、诉讼或政府主管部门强制性要求下。

**同时，请您注意，请您理解，根据《网络安全法》、《信息安全技术 个人信息安全规范》等所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国家标准，在下列情形中，共享、转让、公开披露个人信息无需征得授权同意：**

1. 与海康威视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义务相关的；
2. 与国家安全、国防安全直接相关的；
3. 与公共安全、公共卫生、重大公共利益直接相关的；
4. 与犯罪侦查、起诉、审判和判决执行等直接相关的；
5. 出于维护个人信息主体个人或其他个人的生命、财产等重大合法权益但又很难得到本人同意的；
6. 信息主体自行向社会公众公开的个人信息；
7. 从合法公开披露的信息中收集个人信息的，如合法的新闻报道、政府信息公开。

**此外，根据前述法规，对外提供经去标识化处理的个人信息，且确保数据接收方无法复原并重新识别个人信息主体的，将无需另行向您通知或征得同意。**

1. **信息保存和保护**
2. **保存期限**

一般而言，我们仅在为实现目的所必需的最短时间内保留终端用户的个人信息，但下列情况除外：

1. **为遵守适用的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
2. **为遵守法院判决、裁定或其他法律程序的规定；**
3. **为遵守相关政府机关执法的要求保存地域**
4. **保存区域**

本SDK下所涉个人信息均储存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海康威视不会向境外传输开发者或最终用户的个人信息，除非为执行法规要求或已另行征得同意。

1. **信息安全**

我们为终端用户的个人信息提供相应的安全保障，以防止信息的丢失、不当使用、未经授权访问或披露：

1. 我们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保护终端用户的个人信息。
2. 我们将在合理的安全水平内使用各种安全保护措施以保障信息的安全。
3. 我们建立专门的管理制度、流程和组织确保信息安全。
4. **风险提示和应急处置**

尽管已经采取了上述合理有效措施，并已经遵守了相关法律规定要求的标准，但鉴于网络环境的开放性特点，我们无法保证您的个人信息通过不安全途径进行交流时的安全性。因此，我们强烈建议您采取积极措施保证个人信息的安全，如：设置复杂密码、定期修改账号密码、不将自己的账号密码等个人信息透露给他人、谨慎使用信息共享或分享功能。

网络环境中始终存在各种信息泄漏的风险，当出现意外事件、不可抗力等情形导致您的信息出现泄漏风险时，我们将极力控制局面，及时告知您事件起因、我们采取的安全措施、您可以主动采取的安全措施等相关情况。

我们制定有信息安全事件应急处理预案，并将在发生用户信息安全事件时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努力组织安全事件的影响和后果扩大。一旦发生个人信息安全事件后，我们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向您告知：安全事件的基本情况和可能的影响、我们已采取或将要采取的处置措施、您可自主防范和降低风险的建议、对您的补救措施等。我们同时将及时将事件相关情况以邮件、信函、电话、推送通知等方式告知您，难以逐一告知个人信息主体时，我们会采取合理、有效的方式发布公告。若相关事件涉及儿童个人信息，我们将依法告知儿童及其监护人。同时，我们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向相应主管机关报备。

1. **权利保障**

按照中国相关的法律、法规、标准，以及其他国家、地区的通行做法，我们保障您依法行使个人信息主体权利。由于与最终用户无交互对话界面，如果您有个人信息权利诉求，请您通过本政策列明的其他方式与我们联系。为了保障安全，我们可能需要您提供书面请求，或以其他方式证明您的身份，**我们将在收到您反馈并验证您的身份后的15日内答复您的请求。**

**对于您合理的请求，我们原则上不收取费用，但对多次重复、超出合理限度的请求，我们将视情收取一定成本费用。对于那些无端重复、需要过多技术手段（例如，需要开发新系统或从根本上改变现行惯例）、给他人合法权益带来风险或者非常不切实际（例如，涉及备份磁带上存放的信息）的请求，我们可能会予以拒绝。**

1. **未成年人信息安全**

海康威视非常重视对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保护。我们在提供本SDK服务时不以年龄识别为前提，但本产品/服务性质要求您应当为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成年人。**若您是儿童或其他18周岁以下的未成年人，我们要求您请您的父母或其他监护人仔细阅读本隐私政策，并在征得您的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同意、并在其监督下使用我们的服务或向我们提供信息。**若您为实现与儿童互动目的，通过我们的产品与/或服务收集或向我们提交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的，请您务必确保已事先获得其法定监护人的授权同意。

对于经父母或法定监护人同意而收集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情况，我们只会在受到法律允许、父母或法定监护人明确同意或者保护未成年人所必要的情况下使用或公开披露此信息。

如果父母或法定监护人有理由相信未成年人未经事先同意而向我们提交了个人信息，或对我们的未成年人个人信息保护方式有疑问，请通过本政策列明的方式与我们联系。

1. **本政策的修订**

我们可能会适时对本政策进行变更，未经您明确同意，我们不会削减您按照本政策所应享有的权利，也不会主动调整您已进行的个人信息相关设置。

1. **联系海康威视**

如您对本政策或您个人信息的相关事宜有任何问题、意见或建议，请通过发送邮件至【support@hikvision.com】 或拨打【0571-87006061】与我们的个人信息保护专员联系。您也可以按如下方式寄信：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阡陌路555号

邮编：310051

**我们将在十五个工作日内回复。**

如果您对我们的回复不满意，特别是我们的个人信息处理行为损害了您的合法权益，您还可以向网信、电信、公安及工商等监管部门进行投诉或举报